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8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前进、丰产、新生3个村级便民服务中心联建 工程立项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大佛寺景区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前进、丰产、新生3个村级便民服务中心联建工程立项的函》（潼景委〔2019〕29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前进、丰产、新生3个村级便民服务中心联建工程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47-01-107225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大佛片区大坟堡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大佛寺景区管理委员会，陈浮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大佛寺景区管理委员会，尤长清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项目占地 5.8 亩，建筑面积约 900 m²，室外环境面积约 2500 m²，生化处理池 1 座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30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组织部补助资金 20 万元、不足部分业主自筹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6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1 月 10 日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10 日印发
